

雲林縣斗六地政事務所編制表

職 稱	官 等	職 等	員 額	備 考
主 任	薦任	第九職等	一	
秘 書	薦任	第八職等	一	
課 長	薦任	第七職等	四	
測 量 員	委任或 薦任	第五職等或第六 職等至第七職等	十	
技 士	委任或 薦任	第五職等或第六 職等至第七職等	四	
課 員	委任或 薦任	第五職等或第六 職等至第七職等	二十四	
技 佐	委任	第四職等至第五 職等	三	內二人得列薦任 (其中一人係由 本職稱尾數一人 , 合併計給)。
辦 事 員	委任	第三職等至第五 職等	四	
書 記	委任	第一職等至第三 職等	一	
人事管理員	委任至 薦任	第五職等至第七 職等	一	
會 計 員			(一)	
合計			五十三 (一)	

附註：

- 一、本編制表所列職稱、官等職等，應適用「丁、地方機關職務列等表之五」之規定；該職務列等表修正時亦同。
- 二、本編制表自一百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生效。